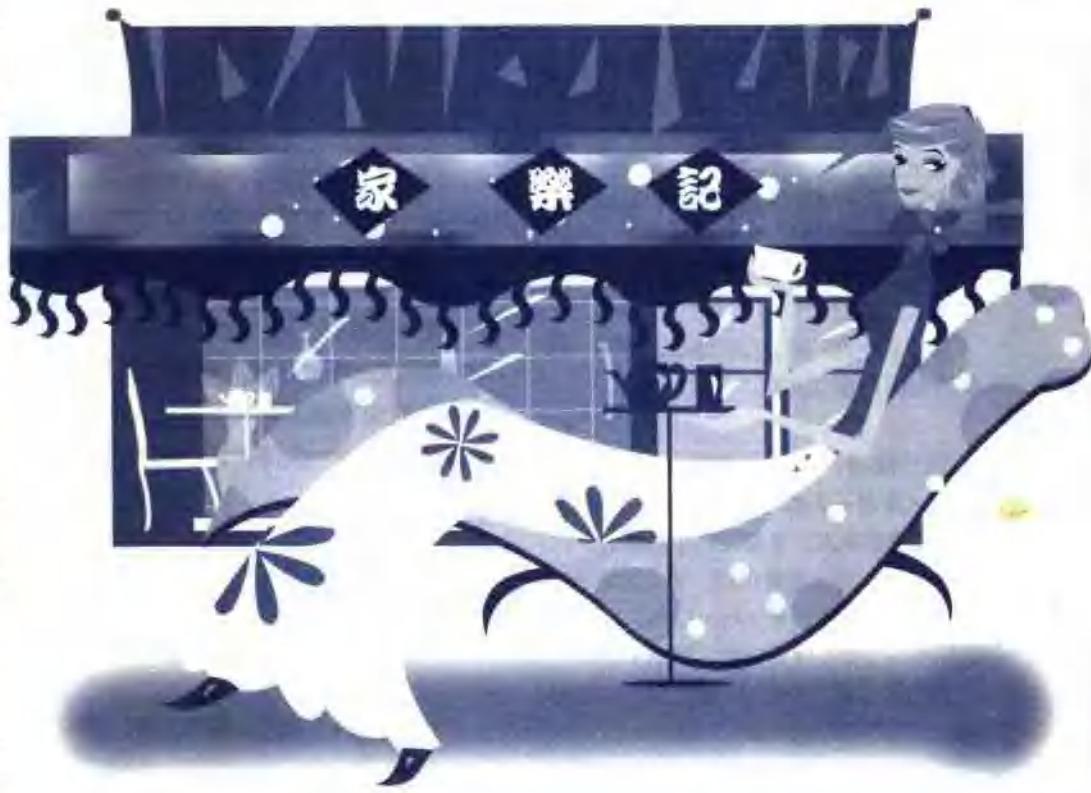


网吧

精 彩 房 客

家乐记

文·无处不飞花
图·王珈麓



酒 意



城中

开着一家叫家乐记的礼品店，商店里没有水晶镇纸、黄金佛像之类，店老板惯常所做的，只是泡杯茶，窝在沙发里听人低低诉心事。

家乐记半掩门扉，似姑娘低垂眼帘，你不知道里面有多少故事。

这日酷暑，施家乐午后正参睡禅。

有人拿着一大卷图纸推门进来，天气极热，她浓密的头发，全被汗粘在额头上。

小伙计忙送上金銀花茶，来人咕噜咕噜灌下去，放下杯子，长长舒一口气，“嗯，好，只是这金银花味道太盛，可惜了。”

那边厢，店老板如闻纶音，从梦中睁开眼睛，“那可有办法补救？”

“直接把花晒干了，再配绿茶一同冲泡就好，你这花茶是窖出来的，香气倒是浓了，效用反而不显，舍本逐末，还白费了工夫。”

这下子睡意全消，施家乐转出来，细细打量客人，相貌平平，眼睛也不算有神，皮肤也不细腻，极普通的白衬衫牛仔裤，只有一头浓密黑发略略看得入眼。

见主人上下其眼，客人挑了挑眉毛，似感诧异，却不开口相问，站在那里，微微一笑，带些容忍。

“咳，咳，咳。”小伙计送一杯茶给老板，却看见伊皱眉叹气摇头。

对面客人束手而立，嘴角上扬，却不

似有讥讽之意。

施家乐回过神来——咦，发哪门子痴，听人一句话，就巴巴地替人担忧，怕天下男子不长眼，错过了这平凡皮相下的好灵魂。嘿嘿。

她清清嗓子，“多谢指点啦。有什么要我帮忙的？”

“我要开家酒吧，想订一些杯子，朋友推荐你这里。”

图纸上，一套十余只水晶酒杯，形态各异，大致看起来是西洋风格，细长的海波杯，三角形鸡尾酒杯，笛形香槟杯，白兰地杯、红白葡萄酒杯，还有些叫不出名字的。

“主要是想把酒吧的名字雕在底座上，所以要来麻烦你。”

弧线状的水滴，跟着一串字母，排列成环形，拼出来是古希腊传说里的酒神。

“嗯，应该没有问题。不过，价钱上，可能高出许多。”

客人笑笑，施家乐也笑，是了，羊毛出在羊身上，落足了工夫，哪有蚀本的。

正谈论间，又有人推门进来，叫一声：“小莫，可以了吗？”

客人的手颤一下，头也不抬地回答：“这就好了。你稍等我一下。”

咦，有名堂。她刚才那般大方，怎地扭捏起来了？

一看来人就知道答案了，同样是白衬衫牛仔裤，穿到那人身上就无比悦人目目，个子高高，宽肩，手长脚长，一脸笑容，照亮家乐记。

他走近过来，蹲到沙发旁边。离得近了，身上有好闻的肥皂味飘过来。

施家乐**不露痕迹**地挪一步，让出位置给他。

“没有问题吧？”





小莫的头垂得更低，声音像从脚底发出般，“没有，老板说七天就可以好。”

店老板冷眼旁观——他的眼睛带点宠溺的了然，轻轻地把头偏了过去——那场景在外人看来，也就像一对情侣。

可是小莫马上就跳起来，结结巴巴地看着施家乐，“那个，那个，还有什么问题吗？”

施家乐气结，能有什么问题，这个傻姑娘，喜欢人家到这般明显，还躲来躲去，不知道躲别人还是躲自己。

“齐同，要不然你先走吧，我还想再看看其他的东西。”

齐同有些失望，不过随即又扯出一个大大的笑容，“那好，我先去忙别的，你记得回来啊。”

他开门走开，小莫依依不舍地看着他的背影远去了，才回过身来。看热闹的店老板觉得这二位着实有趣，脸上笑意还没来得及收，被抓个正着。

“其实……其实真的没有什么的。”客人红了脸在解释。

施家乐报以微笑，“其实……其实他真的很不错啊。”

小莫抬起头来，眼神越发黯淡，“要是他不是这样‘很’不错，也许会好些。”

明白，这社会从小就教我们郎才女貌，鲜花插在牛粪上倒也不怎么打紧的，要是反过来，真要有点儿勇气。

不怕，施家乐冷眼旁观，郎有情，妾有意，有点小小的障碍算什么。她拍拍小莫的肩，用力摇两下，表示支持。

过两三天，有几只杯子已经做好送来，店老板打了电话唤小莫过来看样。

因只是初秋，晚上六七点钟阳光还不肯散去，施家乐贪看这光影斑驳，眯得眼角起了鱼尾纹犹自不觉。一个人影逆光进来，看不清脸，满头飞扬的长发上，带了夕阳的余晖。

“咦，发什么呆？”她把怀里抱的一堆东西放下来，出声惊醒梦中人。

“哦，小莫，没什么，我在看风景呢。”

小莫把脑袋伸过来，随着施家乐的目光看，“风景在哪里？”

可是不知道为什么，夏日里那暴烈的阳光，到了九月就妩媚起来。玻璃门透了光，晶莹闪烁，深深浅浅，似一幅画。

两个人不约而同，齐齐叹一声。

施家乐问小莫：“美吗？”

小莫点头，“没想到一扇玻璃门，竟似莫奈的《池塘》般动人。”

“自然那样神妙，万物存在，本来就是一种决然的美。”店老板突然间转过来，对着客人抒情，“刚才我见你伴着一层晚霞进来，险些以为这世界上真有天使。”

小莫笑起来，“原来有人献媚是这样愉快的一件事，来来来，请你喝酒可好？”

好，忍把浮名，换了浅斟低唱。

小莫丁丁当当地调将起来，不一会儿，杯子摆上台面，施家乐举起来看，碧绿，咽下去，酒味散掉以后，犹余一股淡淡清气在喉间。

店老板转了转眼睛，突然走开来，不一会儿回来，手里捧了杯杯罐罐。打开其中一个来，拈了几朵黄色的花粒丢在酒里。

桂花香散开来，伊深深地吸一口，“嗯，去年的桂花，今年还是那样香。”
然后再打开一个杯子，夹几块冰丢下去，荡了荡杯子。

“来，小莫，你说咱们这杯酒叫什么名字好？”

小莫愣一下，叫出来：“喂，这陈年竹叶青，味道醇和得紧，加了冰块，凉起来就少了那股子神气了。”

“就是要刺骨的凉。来，再想一想。”

客人有些明白，有桂花，那样的颜色，又一定要这股清寒——碧海青天夜夜心哪。

“家乐，你虽然不懂酒，可是倒懂得心哪。”

施家乐嘿嘿笑起来，拿过小莫带来的东西细细看标签，然后慢慢地拿起量杯，自己忙活起来，居然也泡制出成品来，端到小莫面前。

这杯却不太像酒，橙色的液体上，有几滴血红慢慢渗下去，色彩绚丽，端起来嗅一下，也没有什么酒气。但一入口，就知道有伏特加在里头，把稠腻的橙汁带得明快起来，红色的是石榴糖浆，虽然十分甜，但是只得几滴，回味甘爽。

猜过第一杯，这杯就更容易些，关键在那滴落的石榴糖浆上，落红，“落红不是无情物。”

施家乐点点头，“算你聪明，道理是想到了，但名字不好起得这般肉麻的，再想想。”

过半分钟，性急的店老板自动揭开答奉：“这个，不仅仅是因形得名，我没什么加酒进来，女孩子喝多几杯也不会出事，所以要叫做护花。切了题意，也切了酒意，如何？”

“家乐你恁地好心思，不如来和我一起开酒吧吧？”

施家乐叹口气，看看客人，“怕是卖不了三天就要关门了，你以为人人都有你那颗水晶玻璃心？”说着，施家乐拿出酒单大声诵读，“本店周末大放送，三星级马爹利买一送一，每盎司仅售人民币168元。”

施家乐把酒单交到小莫手里，“这是我帮你做的海报，肯定用得着。”

好像很滑稽，所以两个人趴在桌子上，笑得眼泪都出来了。

“家乐。”

“嗯。”

“如果所有的梦想都能变成现实，世界会是什么样子呢？”

“天下大乱。”

“那如果所有的梦想都不能变成现实呢？”



“世界末日。”

“你猜我现在最大的梦想是什么？”

施家乐这厮两杯酒下肚，就有些迷迷糊糊，顺口回答：“假郎归。”

静默，然后听见低低的叹息声。

“家乐，你说为什么皮相如此重要？”

“因为我们的肉眼发不出X射线，能看到的只有表观。”

“我去整容可好？不然站在他面前总觉得自惭形秽。”

施家乐觉得匪夷所思，“小莫，你没有被外星人控制意志吧！”

“我问你，如果今天是你貌若天仙，齐同相貌平平，你是不是就看不起他，不喜欢他？”

小莫急急辩解：“不不不，哪怕他面无人色，我也一样喜欢他豪爽，开朗，那一股子勇气，仿佛天下没有能难倒他的事情呢。”

“那就不允许人家跟你一样有这样高的思想境界！”

小莫垂下浓密黑发，遮住脸，不肯说话。

“小莫，我看你兰心蕙质，胜过那庸脂俗粉良多。”施家乐走到窗前，暮色已深，下班的人儿回家，麻雀唧唧喳喳归巢，太阳落了西山，一切都有它们命定的去处。

多好，不用再猜猜猜。

取杯子的那天，齐同和小莫一同过来。娘旧是一个有心靠近，一个有意躲远。

施家乐帮着用棉纸把杯子裹好，仔细放入箱子里。只剩下一只杯子落在外面，小伙计要把它放进去，被老板制止了。

“今天有件礼物，特别赠送；不过，

这礼物没办法带走，请稍等一下。”

伊弯下腰，取出两只瓶子，把酒杯小心放平，打开一只装着深红色液体的瓶子，慢慢倾倒。

客人们不知道这是什么礼物，凝神静气地看。

杯子约有一半已是深红色，施家乐小心停下来，开另一只瓶子。

这次更加谨慎，用小毛巾仔细地擦了手掌的汗。

碧绿的薄荷汁倒下来，不知为什么，却和红色的石榴汁泾渭分明、煞是怪异。

一杯酒，店老板当宝一样，端起来，这样放在桌子上。

齐同笑起来，“家乐，你送两个调酒师一杯最基本的彩虹酒作礼物！”

施家乐白他一眼，这人怎么如此没耐心？转过头去，看见小莫在呆呆地看，眼睛里是黯然，不知在想什么。

伊笑一笑，嘴角歪起来，拿出一支玻璃棒，轻轻在酒里搅了一下。

像打穿了什么通道，薄荷汁迅速地渗下去，红和绿，纠缠在一起，酒液模糊





起来。

施家乐转过去，“小莫，你看，其实只要一点勇气，事情就会不同。”

小莫的脸涨得通红，咬得下唇发白，不肯出声。

齐同仿佛也明白了，看过来，手伸出去心疼地要拉开她的下巴，却落了空。

小莫突然冲到里面，丁丁当当地不知做了些什么，然后，捧着一只茶杯出来，酒香四溢。

店老板宸哥：“哎呀，那是我拿来品茶的杯子，这下子全都是酒气，还怎么用啊？”

不过很没有面子，两个客人的眼睛和耳朵好像暂时都不为她而工作。

齐同闻到酒气，眼睛突然亮了，再一看杯中，连整张脸都灿烂起来。

像是不敢相信这是真的，他试探着从袋子里取出一支吸管，插进杯子里，然后抬眼看小莫，带着征询和问号。

小莫捧着杯子，不说话，只定定地站在那里。

齐同又取出一支吸管，再放进去，放得很小心很小心，像在放置他一生的幸福。

两支吸管肩并肩靠在那里，店老板再笨也明白是什么意思了。

可是还有问题。“喂，你为什么一闻到酒气就明白了？”

齐同看她一眼，“家乐，因为这样配料的酒，有个美丽的名字，叫爱的诺言。”

像所有的花都有它们的花语，在调酒师的世界里，每一种酒都有自己的酒意。

店老板送走客人，回身关上门，长舒一口气。花头太多，好像有些累，施家乐只需要一瓶二锅头，在冷掉鼻子的寒夜里，有个朋友说：“来，我们喝酒吧。”

情 吃



快到冬至了，阳光离人间越来越远。

已经正午，施家乐还躲在卧室里参睡禅，瞧，开家小店，自由自在地讨生活真好，虽然要应付张三李四，但是早上这千金春宵却可以自己把握。

松蓬蓬的被窝，光线蒙蒙亮，施家乐伸了个懒腰，慢慢地吟出一句：“大梦谁先觉，平生我自知。”穿衣起床，乍梦还醒这一刻，最叫人意气消沉。

洗了脸，慢慢地往家乐记走。本日周末，诸人不用劳作，故此路上两旁人家，锅碗瓢盆作响，一阵阵爆葱姜的香气传来，施家乐一路沐浴人间烟火。

饱食终日，游手好闲，中年的施家乐深深向往这样的日子。

远远望见店里有个人低头快步走出来，在门口三步一徘徊，然后停顿，立正，蹲下。

施家乐走到跟前看，该人衣着普通但尚属得体，五官端正，目光清澈，做出此举动来实属意外。

“这位兄台，地上有金子捡？”

兄台显然是个老实人，居然红了脸，并且结巴起来，“没……没……我没做什么。”

“那你蹲在我家店门口做什么？”

“我……我……来买东西，没……没买到。”

这敢情好，看样子要建议市内各大著名购物中心门口辟出一块空地，以备没买东西的顾客蹲场之用。

施家乐索性也蹲下来，跟他面对面，“你想要买什么？”

这下子他连脖子也红了，“我……

我……买东西。”

施家乐逼近一步，深呼吸，勉强开口：“我知道你要买东西，请问你要买什么东西？”

“我……我……我……”

“咚”的一声，该人突然站起来，重重撞到施家乐的脑袋，两个人都愣了一下。他伸了伸手，似乎想表示一下歉意，又缩回去。

意想不到的事情就在此刻发生，这人转了个身，突然绝尘而去。

施家乐掐了掐脸，疼！再摸摸脑袋，晕！转身进店。

小伙计走过来，“家乐姐，刚才有个人真奇怪，在店里兜了十来个圈子，也不说要什么，我刚开口招呼，他就跑了。”

“明儿找工人来，在门槛上装个绊马索，门外挖个陷马坑，坑里放上石炭。”

“……”

过了十分钟，施家乐也就忘了这一切仇恨了，安安静静做活计。

下午三四点钟的时候，余晖从一扇窗里斜射进来，分外和煦的冬阳落在桌面上，映出半室微尘飞舞，有种从容不迫的美。

施家乐愣愣地看着，在想该怎么留住它。

门外有个黑影晃过来，遮住了光线。

施家乐没起身，等这名路人走过。

黑影停伫了十分钟，未见动静。

咦，做什么呢？施家乐坐不住了，探头出门一看，好家伙，天堂有路你不走，地狱无门偏进来——正是撞人那厮，手里拿着一个包包，站在那里。

施家乐刚要喝问，那人已经开口了，有些支吾：“对……对不起，刚才撞到你。我不是有意的，你没事吧？”

听得出是真心实意的话，施家乐摸了摸头，也就作罢，“进来吧。”

原来他不是结巴，脑袋也清醒，而且看样子心地善良，是个肯负责任的人。

“我猜一下，你是来买礼物送给心上人的吧，可是她还不是你的女朋友，对吗？”

施家乐看着这家伙的眼睛里先是诧异，然后是敬佩，再转为全然的信任，觉得非常满足。

这还不容易猜，附近只得这一家礼品店，肯定不是来买油盐酱醋的，孝敬父母也用不着家乐记里这些细巧之物，此君看起来端庄大方，绝非鸡鸣狗盗之徒，如此失态，只能是为了心上人。如果已是好事成双，自然知道买什么合适，用不着这般无头苍蝇乱撞。



嘿嘿，这等傻小子的心，施家乐一眼看穿。

可惜人家暗恋的不是她，看穿不看穿都无关痛痒。

“她是什么样的姑娘啊，跟我说说好吗？”

说起心上人，他就两眼放光。

那是他小时候的邻居，学习一直比他好，可是从来不骄傲。搬家以后两人失去了联系，直到一次偶然的聚会，才又遇见。她出落得五官秀丽，身材苗条，而且依然那么和蔼可亲，于是他轰然掉入情网，就此不能自拔。

“哟，你跟她表白过吗？”

“我……我……”他重新开始结巴。

“算了，可惜我这里没有色胆，不然倒是可以卖一只给你。”

“她对我很好啊，看见我就笑。”

施家乐没好气，“你是不是看见人家就跑？”

“啊，你怎么又知道？”

这下子施家乐真是哭笑不得，你以为自己是阿甘兄啊，这样子跑是跑不出美娇娘的。

咦，哪里来的一阵阵卤翅香气，勾动施家乐腹内馋虫，端起茶杯，猛喝一口，借机咽下口水，总不能在接待顾客的时候失态吧。

可这香气实在来得不同寻常，嗅起来是酱香混着药香，外加不知名异香，施家乐神不守舍起来。

客人似乎发现了，讷讷地提起手里的包，“这个，是我带来跟你道歉的……”

施家乐大喜过望，一把夺过，哇，六只卤鸭翅，不知为什么这般诱人。

过了三分钟，店内格局大变，施家乐同小伙伴齐齐坐在沙发上，人手一只翅膀，嘴里呼噜呼噜有声，左眼看着袋子里余下的鸭翅，右眼防范对方。

客人被冷落在一旁，似是已习以为常。

“你贵姓……唔……真好吃……哪里买的……手里的不吃光不许拿……”

“我自己做的，味道还不错吧。”

“啊？你是名厨吗……别抢……那个大的给我……”

“我是做工程监理的，不过对这方面有兴趣，常常破就是了。”

施家乐吃得满眼泪花，五体投地，险些儿就跟着徐康康回家去了。

有这般绝技在手，还愁什么？

在施家乐的指使下，徐康康请他的心上人吃下午茶，可怜的他拿起话筒就说不出完整的句子来，居然是利用短信完成了这一创举。

“晶晶，明天下午有时间吗？”

回信很快就来了，“有。有什么事吗？”

“下午到我家来玩好吗？我爸妈很久没见你，常想你呢。”呸，明明是自己想，与令尊令堂何干。育儿有什么好？生他，养他，还得被他利用。

“好吧，你家现在住在哪里？”

徐康康详细报上地址，被施家乐劈掌夺过，硬生生改成：“明天下午三点半，我来接你。”

就看见徐康康那张脸顿时雪白，手也开始发抖。

“你要是明天再敢见到人家就跑，我会送块嫩豆腐到你家的。”

呃，显然，他并不知道豆腐除了凉拌麻婆之外，也是可以用来自杀的。

那天下午的情况——

虽然徐康康语言表达能力不强，但是他带来了根据同样食谱做出的东西已胜过一切雄辩。

含情肉末：芹菜过水，切碎，用纱布挤出汁来，肥七精三的腿肉，拍成肉糜，以芹菜汁渍两个小时，以少许油爆煎，至两面焦黄，异香扑鼻止，分成小块，以生菜叶裹而食之。

其实，主要是肉糜肥美，加之生菜脆嫩，一涼一熱，一清一膩，自然吃得十分好，那什么芹菜，都是施家乐想出来的鬼花招——含芹、含情，妙在只是含情啊！

比翼双飞：施家乐再三嘱咐只可上两只鸭翅，冠冕堂皇的理由是，两只才算是双飞，目要让晶晶吃饱余兴未尽，这样才能留待进一步发展；其实，是想多留一些下来，自己大快朵颐。

试想，以白瓷圆盘，饰以玫瑰花瓣，两只金黄色的鸭翅，发出阵阵幽香，





呼呼呼，神仙做得过。

一杯茶也是大有文章，以莲心泡茶，取连心之意，怕苦，又加了冰糖，嗯，听起来不错，可能不会太……那个……好喝。

但是施家乐自有一番说辞，医书言，莲心清热去火，明目壮胆，正宜配起大块吃肉。

这次下午茶喝过，徐康康胆子大了不少，菜做得这般好，肯定是心灵手巧之人，只不过缺少一点自信而已。

施家乐大大放心。

可是才过了三四天，就看见徐康康苦着脸又进来了。

“哟，这是怎么啦？”

“嗯，晶晶她……不肯带我一起去玩。”

“啊？她不喜欢你？”

“不是，她怕人家笑，以前……怪我……老是跑，她朋友都认得我。”

施家乐笑得直打跌，天作孽，犹可活，自作孽，不可活。

笑归笑，还得想办法解决。

“你会做点心吗？”

“当然，我会做芝士蛋糕、菜园饼、夹心小面包……”

施家乐听得眉头紧皱，噫，这样的大好人才，怎么不是自己裙下臣？

“附耳过来。”

于是，第二天的下午，家乐记里如同过节。

阵阵甜香，施家乐同小伙伴换了松身裤子，半掩店门，捧着一盘小饼干，一

个个往嘴巴里送。

松脆且不说，面粉里加了蛋清，徐康康用力搅过，分外有劲道，“啊呜”咬下去，“哗”的一下在嘴巴里散开来，奶香气从鼻子里直溢出来。饼干上另加了鲜奶油，巧妙地印成一个心形，可惜落在施家乐手上，看都不看就直吞下去。

此饼名唤藏心饼，拨开面上的心形奶油，会看见一个鼠字。

呵，徐康康的一颗心，藏在这里——姑娘你是不是能明白呢？

做这么几只，费了施家乐九牛二虎之力去订模具，好在能用许多次，徐康康多希望能一辈子给自己心爱的人做点心吃，自然不在话下。

这一盒饼送过去，果然大大见效，不知是谁第一个发现奶油心下面的奥妙，听说徐康康当天晚上去接人的时候，受到白马王子才有的礼遇，更得晶晶香吻若干，几天以后，施家乐再见他的时候，这厮依然笑得像个花痴。

唉，下一次是什么呢？施家乐借他人之口，饱自己之腹，不做事的时候就想着下次让徐康康进贡些什么。

“徐康康啊，这次我们来做个卿卿酥如何？”

“亲亲酥，好啊好啊，会不会太肉麻了？”

施家乐白他一眼，知道他又想错了，“亲卿爱卿，是故卿卿，我不卿卿，谁复卿卿。”

“亲亲亲亲……”

“动手！”

徐康康只好劳心劳力，受制于人。海苔一袋，打碎，精面粉加蛋清，同搅，盐若干，用清油炒干，烘至脆酥。

出炉的时候，施家乐不怕烫，伸出前爪火中取栗。甫一入口，暗暗叹息，咸淡适中，带一点海苔的鲜，又有盐香作怪。

噫，颜色发绿呢，这才对，青青酥，卿卿酥，可不是要泛绿？

徐康康啊，你真的就认定是她了？凭这一手功夫，足可走三十年桃花运。

徐康康倒是很老实，说：“是因为她从小就贪嘴，我才对厨艺感兴趣。”

罢罢罢，各有前因莫羨人。

徐康康再来的时候，后面远远地站着一个人。

“施家乐，明天晶晶到我家吃饭。”

呵，美媳妇见公婆了。好事近矣！

“你帮我想想做什么菜？”

“家常菜即可，你喜欢什么就是什么。”

“咦？”

“要那么多曲折做什么，能把平淡的日子过出味道来，才是正事。”

幼时，施家乐

最喜欢在放学回家进门之前，仰头看着

楼上那一小扇窗户，昏黄灯光，有个高大的人影晃动。“刺啦”一声，菜下锅了。

厨房，永远代表最基本的那份温暖。有人关心有人爱，菜根亦是人间美味。

据汇报，当日菜单是胡萝卜烧牛肉，清炒扁豆，白蘑菇鸡汤。

施家乐这厢愁眉苦脸，食不下咽，盖由俭入奢易，由奢入俭难，养刁了的这张嘴，真是难伺候得紧。

这日从外面回来，意外地，要娶媳妇的傻小子也在。

“家乐，她生我的气了。”

“那一定是你不对。”

“我我我……我没做什么。”

“一、女朋友永远是对的； 二、如果女朋友错了，请参看第一条。”

“我想送件礼物赔个不是，帮我挑一件吧。”

“你那手艺此时不用更待何时？”

“家乐，你帮我想做什么好呢？”

施家乐气结，一辈子那么长，谁会跟在你后面，永远帮你出主意？你若爱她，自然会动脑。

“家乐，再帮我一次嘛，好不好？”

“会做凉糕吗？”

会会会，糯米粉，加馅心，蒸熟冷却即得，该人擅长调制玫瑰豆沙馅，莲蓉蛋黄馅，松子果仁馅等。

施家乐听得口水掉下来，“各色做二十只，另要十只没馅心的，记住，要做得浑圆才好。”

“啊，为什么？”

“这是原谅糕，不做成圆的怎么好叫‘圆谅’？”

凉糕做好，施家乐先扣留一半。

把那十只没馅心的摆在食盒最前面，叮嘱徐康康：“记住，等她吃了问你为什么没馅心，一定要回答她是实心实意地请你原谅，再问为什么是十只，要回答是十分抱歉。”

傻小子娶媳妇之前，特地来了一趟家乐记。

除携来食物若干之外，更诚心向施家乐请教经营家庭之道。

施家乐暗叹一口气。牛牵到北京还是牛，要娶亲的跟独身的请教家庭之道，这是什么社会？不过看在食物分上，略为传授一二，也就是了。

“会烧汤吧？”

“那当然会。”

“觉得最好喝是哪一味汤？”

徐康康想了半天，正色说道：“其实我觉得把做菜剩下的料放在一个锅子里炖，火候足了，互相融为一体，味道最好不过了。”

施家乐惊诧，这小子原来是大智若愚。

“成了，两个人一生相守，最重要的是互相体谅，互相关怀，日子久了，火候足了，自然就是幸福家庭。”

徐康康走了，施家乐倚在门上送他。

生活想起来复杂，过起来简单。举案齐眉，大家都是聪明人，一床棉被，一锅浓汤，有什么日子不好过？



精彩房客

文·JAS 图·SOLOOO



精 变

我叫宇容，在海边有一幢淡蓝色二层小楼，因时时出差，朋友兼经纪小叶为我招揽房客出租一楼套间。

这次，小叶介绍新房客的时候非常暧昧：“是你的理想。”

所以当新房客搬进来的时候我差点晕倒。居然是一个男子。我知道小叶矢志不渝要为我介绍一个长住居客，可是真见他这么八婆我却实在意料不到。

我要拉小叶出去交涉，那男子却提前笑眯眯伸过手来说：“不好意思，小

叶说你可能会把我赶走，可是我向你保证，我绝对尊重你任何决定。”

我抬眼看他，脸容衣履皆洁净清爽，笑容令人如沐春风。好罢，我想，看在这个笑容分上，租就租吧。

小叶马上介绍说：“宇容，这位是先生。”他犹豫了一下，似乎在强力忍住笑意：

“嗯，他叫，叫钱真多。”

我霍然抬头，什么？

他转过头来，调皮地眨眨眼，这么高大的男人做起这种表情，倒是给人一种温暖的感觉。我忍不住绽开笑容，“是艺名？”

他居然点头，“是，我在酒吧弹钢琴，挂头牌。”

我“扑”一下笑出声来。

然后他跑出去和三个工人小心翼翼地抬进一个巨大的鱼缸。鱼缸真的很巨大，估计如果放在他的卧房内就放不下床了，我一下子明白他为什么非要租这里不可了，只得说：“你可以放在客厅里。”